

东南大学文件

校发〔2022〕106号

关于启动 2022 年科研助理聘用工作的通知

各校区，各院、系、所，各处、室、直属单位，各学术业务单位：

为贯彻落实《科技部 教育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中科院 自然科学基金委关于鼓励科研项目开发科研助理岗位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的通知》（国科发资〔2020〕132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高等学校做好 2022 年开发科研助理岗位吸纳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教科信厅函〔2022〕21号）精神，积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切实保障大学生就业稳定，大力推进科研助理岗位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结合我校实际，开展 2022 年度科研助理聘用工作，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1. 岗位设置：东南大学 2022 年科研助理岗位设置总数 300 人。具体岗位设置见科研院、社会科学处公告。

2. 聘用流程：①各学院根据科研院、社会科学处下发的指标进行招聘遴选，并将意向人选上报科研院或社会科学处审批→②科研院或社会科学处审批同意→③人事处办理入职相关手续。

3. 其他注意事项：①科研助理岗位原则上面向我校 2022 届应届毕业生；②科研助理岗位是临时性、过渡性岗位，聘期最长不得超过 2 年；③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东南大学科研助理岗位设置与招聘管理办法》执行（附件）。

附件：东南大学科研助理岗位设置与招聘管理办法

东南大学

2022 年 6 月 8 日

（联系人：李锐 电话：52090259）

（主动公开）

抄送：各党工委，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党委各部、委、办，工会、团委。

东南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2 年 6 月 8 日印发
